

贵州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9 年度履职情况工作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以及《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贵州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及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行了审计监督的工作职责。现对审计委员会 2019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因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按程序进行了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并于 2019 年 5 月 6 日召开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确定独立董事王强先生、于俊先生及非独立董事黄国建先生三名成员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其中召集委员由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董事王强先生担任。

二、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9 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7 次会议，全体委员均亲自出席，具体情况如下：

1. 2019 年 1 月 7 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审计计划》的议案。

2. 2019 年 4 月 3 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18 年度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 2018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议案、《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关于变更公司会计政策》的议案。

3. 2019 年 4 月 25 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关于变更公

司会计政策》的议案。

4. 2019年8月23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关于变更公司会计政策》、《关于全资子公司贵州虎峰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承接宇虹·万花城二期工程（南区学校工程合同段）施工业务》的议案。

5. 2019年10月18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6. 2019年10月28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7. 2019年12月2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贵州虎峰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承接贵阳宇虹·万花城二期工程（南区二期工程）施工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三、审计委员会 2019 年度主要工作内容

1、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1）变更审计机构的情况说明

公司于2019年5月6日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为公司2019年度的审计机构。

公司于2019年10月15日收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告知函》获悉：原审计团队离开立信并加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根据公司具体情况和未来业务发展的需要，经综合考虑，为保障业务与服务的延续性，公司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事务所”）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2）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独立性和专业性

经核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的资格，能够遵守恪守独立、客观、公正的道德规范和职业操守，拥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及职业素养，同时具备丰富的为上市公司服务的经验与能力。悠久的历史、专业的团队、多元化高质量的服务能力和良好的社会影响，能满足为公司提供服务所需专业资质及相关要求。

（3）审核外部审计机构的审计费用

经审核，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费 105 万元，符合公司利益。且与公司所披露的审计费用情况相符。

（4）审计委员会与外部审计机构积极沟通

2019 年初，在 2018 年度审计工作过程中，审计委员会注重加强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联系和沟通，通过现场会议等方式，详细了解公司相关情况，督促其及时提交审计报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按时完成了公司年度审计等相关工作，并对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

（5）监督和评估外部审计机构是否勤勉尽责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对年度会计师进行的 2019 年预审工作进行了查验，同时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就审计范围、审计计划、审计方法等事项进行了充分的讨论与沟通。我们认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进行预审期间勤勉尽责，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

2、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公司审计部作为公司内部审计机构，我们审批了其制定的内部审计工作计划，认可了该计划的合理性、可行性，并督促内部审计工作按计划开展。对内部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我们提出了相应的指导性整改意见。经审阅内部年度审计工作总结，我们未发现内部审计工作存在重大问题的情况。

3、审阅上市公司的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

我们对公司财务部编制的年度财务报告、半年度财务报告及季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阅，认为：公司的年度财务报告、半年度财务报告及季度财务报告编制流程符合公司内控制度，数据真实、完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4、对公司内控制度建设的监督及评估工作指导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积极推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加强和完善了对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管理。督促指导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完成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

四、总体评价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严格按照监管要求，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制定的《审计委员

会工作细则》等文件的相关规定，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在监督外部审计机构工作、指导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审阅公司财务报告、促进公司建立和完善内部控制制度等方面较好地履行了各项职责，发挥了重要作用。

2020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继续秉承审慎、客观、独立的原则，继续认真、勤勉、忠实地履行职责，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的监督职能，进一步加强与公司经营管理层之间的沟通，加强学习，提高专业水平与决策能力，科学、有效地履行审计委员会的职责和义务，促进公司稳健经营、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共同利益。

贵州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贵州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9 年度履职情况工作报告》之签字页】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签字：

王强

王 强

于俊

于 俊

黄国建

黄国建

2020 年 4 月 24 日